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9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全体8名董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8票。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学斌先生、刘志耕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时龙兴先生、王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此提名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同步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公司及下属子公

司与南通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金额合计不超过 6,500 万人民币。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计划时，石明达董事、石磊董事以及夏鑫董事为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实际有表决权的票数为 5 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本次董事会中讨论的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上述独立意见、核查意见以及相关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全文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9 日